

北京市朝阳区“十五五”时期 生态环境保护规划

(征求意见稿)

一、规划背景

(一) 生态文明建设取得新成就

“十四五”以来，朝阳区深入落实“大尺度绿化看朝阳”，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全区生态环境质量实现大幅改善，绿色低碳发展水平持续提升，成功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荣获“全球更绿智慧城市”奖，生态文明建设扎实推进。

绿色低碳转型稳步发展。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十四五”以来，全区碳排放总量和碳排放强度达到考核要求。能源结构加快转型，鼓励用电大户、区属国企、重点产业园区、既有绿电交易主体主动消纳绿电。“3+X”产业创新体系加快构建，科技含量高、资源消耗低、环境污染少的高精尖产业结构体系基本形成。绿色建筑加快推广，全区绿建认证项目约占全市 1/4，居全市首位。

生态环境质量稳中向好。“十四五”以来，全区空气质量显著改善，PM_{2.5}、PM₁₀、NO₂、SO₂四项主要污染物连续 4 年稳定达到国家二级标准。全区水生态环境质量稳中向好，8 处国考、市考断面优Ⅲ比例 100%。土壤环境保持优良，全区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均保持 100%。声环境质量总体向好，区域环境噪声和道路交通噪声实现双降。

环境污染防治工作成效显著。朝阳区连续 6 年获得北京市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效考核优秀等次，位居全市前列。在全市率先印发《全面推动美丽朝阳建设实施方案》，明确美丽朝阳建设的时间表和路线图。在全市首创“一微克示范街区”，谋划建设“两河一带”世界级滨水经济区，实施土壤污染防治“一册式服务、立体式监管、动态化管理”，实施噪声污染防治三年行动，打响“静音”保卫战，在麦子店地区打造全市首个“宁静街区”。

城市生态底色更加靓丽秀美。成功完成国家森林城市创建，在全市率先探索公园开放新模式，“两环六楔、五河十园、多廊交织”的核心绿色空间格局逐步形成，全区建成城市绿地、公园绿地面积均居全市第一。加快推进花园城市示范区建设先行先试，花园式社区/单位创建保持全市第一。在中心城区率先印发生物多样性保护中长期规划，首次完成朝阳区全域和“六园两河”重点区域生物多样性调查。奥林匹克森林公园“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智慧生态监测平台建成。

现代环境治理体系和能力大幅提升。印发《朝阳区构建现代环境治理体系年度任务措施清单》，形成导向清晰、决策可续、执行有力、激励有效、多元参与、良性互动的“大环保格局”。建设“生态大脑”大数据平台，不断探索差异化监管、科技执法新模式。不断完善监测体系建设，严格落实“三级环保管家”制度，打造“五方”共商共治治理模式，加速构建特色化 ESG 高质量发展体系。

（二）生态环境保护迈入新征程

“十五五”时期是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和美丽北京建设的重要时期，也是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由污染防治攻坚向绿色发展和美丽中国建设延伸、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向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需求转型升级的关键期。中共中央 国务院印发《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关于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的意见》，中共北京市委 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建设美丽北京加快推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的实施意见》，为“十五五”时期推进美丽朝阳建设、全面改善生态环境质量提供了坚实的政策支持和战略指导。朝阳区作为超大城市中心城区和高密度、高流量、多元化的人口大区，也是首都功能的重要承载区和国际交往的重要窗口，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将迎来全面跃升的历史新机遇与挑战。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北京重要讲话精神，深入贯彻中央城市工作会议精神，围绕“打造美丽城市建设标杆、加速绿色低碳转型发展、全面改善生态环境质量”的工作主线，以美丽朝阳建设为引领，推动减污降碳协同增效，持续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进固体废物与新污染综合治理，强化城市生态系统保护，守牢生态环境安全底线，探索生态环境治理“数智”转型，形成一批

美丽朝阳建设标志性成果，打造可持续发展的超大城市治理美丽建设样板。

（二）规划目标

到 2030 年，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取得显著成效，生态环境质量全面改善，智慧高效、多元共治的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基本形成，打造美丽城市建设示范标杆，美丽朝阳建设取得系列标志性成果，生态环境保护主要目标：

——绿色低碳转型持续推进。到 2030 年，能源资源配置更加合理、利用效率大幅提高，绿色企业比率稳步提高，国际化、数字化为特色的首都高质量绿色发展示范区基本建成。

——环境质量实现全面改善。到 2030 年，PM_{2.5} 年均浓度和优良天数比例达到市级要求，优良水体比例达到 70% 以上，声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土壤环境质量保持稳定。

——城市生态品质明显提升。到 2030 年，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全区绿色生态空间布局均衡发展，自然生态系统连通性稳步提升，花园城市示范区建设取得显著成效，建成生物多样性友好城区。

——韧性安全得到有效保障。到 2030 年，固体废物与化学物质环境风险防控能力明显增强，确保核与辐射安全，环境风险得到有效管控，城市韧性显著增强，城市适应气候变化能力明显提升。

三、全面建设美丽朝阳，打造美丽城市标杆

打造以国际化、数字化为特色的美丽城市示范标杆，以美丽园区、美丽河湖、美丽乡村和美丽街区等美丽细胞为抓

手，推动美丽朝阳建设各美其美、美美与共。

（一）打造美丽北京建设“朝阳样板”

严格落实《全面推进美丽朝阳建设实施方案》，统筹高水平保护、高品质生活 and 高质量发展，推动消不美、绘新美、积小美、成大美，围绕朝阳区美丽经济、美丽环境、美丽空间、美丽细胞、美丽社会和美丽制度加快推进美丽建设重点任务。凝练美丽朝阳建设过程中的优秀典型案例的实践路径、创新成果、模式与经验做法，打造一批美丽河湖、美丽商圈等示范样板。

（二）激活美丽细胞各美其美

激活美丽细胞各美其美，以美丽园区推动绿色低碳发展，以美丽河湖推动水生态环境修复，以美丽乡村带动农村环境整治，以美丽街区推动城市精细化治理。以推动美丽细胞建设为契机，以美丽乡村、美丽河湖等各层级美丽细胞建设展现全区多维度的“各美其美”，推动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生态高水平保护、人民高品质生活的有机统一。

四、推动绿色低碳发展，协同推进减污降碳

强化源头预防和协同转型，优化能源消费结构，加快构建现代产业体系，推动企业“创绿”提级改造，攻坚重点领域节能降碳，持续深化减污降碳协同创新试点，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取得明显成效，积极稳妥推进和实现碳达峰。

（一）全面推动能源结构绿色转型

控制天然气消费总量增长，重点提高燃气热电厂生产效

率。持续推进燃气行业绿色改造，推广节能用气设备应用。严格落实油改清洁能源政策，压减成品油消费量。加快实施机动车“油换电”、燃气机组热电解耦、可再生能源替代等措施。大力发展地热及热泵、太阳能等清洁供热模式，落实禁止新建和扩建燃气独立供暖系统。扩大绿电消纳规模，鼓励企业参与市场化绿电交易。

（二）持续深化产业结构升级降碳

以人工智能、数字信息等新兴产业为重点，构建以数字经济、总部经济、服贸经济为核心，文化创新和文化消费融合发展的现代化产业体系。创新绿色金融产品和服务，探索发展碳中和债券、可持续发展挂钩债券、转型债券等绿色债券和绿色资产支持证券，开展环境污染责任、绿色建筑性能等绿色保险业务。促进 ESG 金融、咨询、评级、鉴证、信息、研究等多种服务业态协同发展，推动人工智能、新一代信息技术、新材料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积极打造相互融合、多重赋能的数智环保产业新生态。推进服务业绿色升级，引导餐饮、住宿、热力供应及电力生产企业绿色升级。

（三）稳步推进重点领域低碳转型

加快构建以轨道交通为骨干、地面公交为支撑、多种出行方式为补充，结构合理、衔接顺畅、便捷有序的综合交通体系，实现本区城市道路慢行系统整治全覆盖。大力发展绿色低碳建筑，推广超低能耗建筑、装配式建筑，推广绿色低碳智慧施工技术。选取典型老城街区开展建筑节能改造示范，推进既有建筑节能绿色化改造。提升农房绿色低碳水平，推

动农村用能低碳转型，大力推进绿色低碳农房建设。提升可再生能源供热比重，持续降低供热系统碳排放。探索开展居民碳普惠积分体系，倡导绿色办公、采购、出行与节约习惯。持续提升绿色产品供给水平，鼓励开展“绿色低碳门店”认证，建设一批“零碳”门店和产品体验店，创建“绿色商圈”。

（四）加快完善减污降碳体制机制

细化分解各部门、重点领域、重点行业节能降碳目标任务，明确重点碳排放单位减排主体责任。鼓励重点行业开展 ESG 评价，支持重点行业开展 ESG 评价、ESG 咨询等服务。全面加强组织领导，推动减污降碳协同创新试点实施方案任务的落实。加强减污降碳资金保障，落实并优化减污降碳协同创新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资金使用效能。加强碳排放权交易管理，强化重点排放单位管理手段。提升自愿减排交易活力，积极对接市级相关部门和北京市绿色交易所，丰富交易产品，倡导企业进行 CCER 项目的申报与使用，激活市场活力。

五、持续深入污染防治，全面改善环境质量

持续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巩固拓展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效，以更高标准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实施噪声污染防治，强化固废与新污染物治理，建设“无废城市”，突出环境污染问题得到有效解决，实现生态环境全面改善。

（一）全力守护好“一微克蓝”

大力推进机动车“油换电”和柴油车（机械）清洁化，

制定交通管控、淘汰激励政策加快推进重点行业运输车辆电动化。强化移动源排放执法监管，加强在用车监管执法和非道路移动机械综合管控。以汽修集群为重点，组织企业围绕机修、打磨、调漆、喷烤漆、治污设施、危废等典型问题进行规范提升。在工业涂装、包装印刷、医药制造等行业开展 VOCs “一厂一策”精细化治理和含 VOCs 产品源头替代。加强 PM_{2.5} 和臭氧协同控制，制定并实施差异化的管控策略。开展扬尘专项治理百日攻坚行动，加强“四尘”共治。探索搭建“乡域综合执法联勤”模式，协同落实京津冀大气污染防治联防联控工作，加强区域内协同监管、重污染天气联合应对和重大活动空气质量保障。共建“一微克示范街区”，打造全方位生态环境样板示范街区。

（二）倾力营造“亲水”空间

统筹实施辖区集中式水源地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定调整，实现水源地“一源一档”动态管理。开展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组织实施水源地周边环境风险排查及加密监测。严格用水总量和强度双控，探索实行“预算+计划+定额”的“3+”管理模式，持续巩固节水型社会建设成果。加强工业园区污水处理设施监管，补齐农村地区水环境治理短板，实现城乡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基本全覆盖。强化雨污混排治理与河道暗涵治理，开展流域点穴任务，发现问题立即开展溯源排查，做好汛期水污染防治工作。完善入河排污口动态管理平台，做好入河排污口设置审批、登记工作，建立“一口一档”台账。持续开展大柳树沟、观音堂沟等主要河流水生态环境状

况监测评价，提高河流的水生态质量，落实水生态考核机制。落实符合美丽河湖保护与建设需求的生态流量，建立生态流量保障清单，适时纳入河湖长制统一管理。加强河湖现状自然岸线保护，科学划定河湖水生态管理范围，推进勘界钉桩，细化河湖功能分区，明确岸线功能分区管控要求。

（三）奋力建设“净土”家园

依法开展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推动污染地块动态销号。加强建设用地再开发利用监管，完善审批前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预警提醒机制，落实“先调查、先治理、再供地”原则，保证净地出让。持续开展耕地、园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调整，强化耕地、园地分类管理，制定并实施耕地分类管理年度工作计划，完善耕地分类管理工作制度。继续做好对未利用地土壤保护与调查，建立风险防控管理清单，动态更新未利用地地块管理台账。

（四）着力打造“宁静”城区

严格落实《北京市朝阳区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划定方案（试行）》，在国土空间规划、交通运输规划和相关规划中落实噪声污染防治要求，合理安排土地用途和建设布局，防止、减轻噪声污染。深化社会生活噪声控制，重点加强餐饮、娱乐、商业、街区等社会生活噪声监管，试点安装公共场所噪声在线监测设备。制定实施交通噪声缓解年度治理计划，结合交通噪声重点点位情况，组织开展造成严重噪声污染的公路、道路、城市轨道、铁路噪声污染状况调查评估，实施一批交通噪声治理工程。选取相连的社区开展宁静小区

建设，推动住宅小区提升声环境管理能力，打造全国连片的宁静街区示范样本。

六、聚焦城市生态宜居，建设花园城市典范

以生态系统调节服务价值（GEP-R）和生态环境质量指数（EI）为抓手，塑造“两环六楔、五河十园、多廊交织”的“美丽朝阳”绿色空间结构，提高集中建成区绿视率，打造更多的特色花园示范街区，推进城市生态系统优化，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国际花园城区典范。

（一）实施生态空间全域管控

优化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数智应用平台，深化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在各领域中的应用。形成以森林为主体、河流为脉络、农田湖泊为点缀、生物多样性丰富的城市生态系统，持续强化“两环六楔、五河十园、多廊交织”绿色空间格局。持续组织开展自然保护地和生态保护红线人为活动遥感监测线索核实，完成自然保护地和生态保护红线成效自评估。实施生态系统调节服务价值（GEP-R）核算指标体系本地化与精细化核算，开展街道、乡镇尺度变化趋势、溯源分析与提升潜力和策略研究。

（二）统筹推进生态保护修复

加强对生态系统质量受损、生态功能退化、生态过程受阻的重要生态斑块、廊道等开展生态系统修复。提升集中建成区绿视率，大力拓展立体绿化空间，推进建筑物墙面、围栏、围墙垂直绿化，优化乔灌草立体结构，打造朝阳区靓丽“顶部风景”，塑造“花园轮廓”。打通北、中、南三条输水

通道，分段逐步推进亮马河、坝河“一河两岸”慢行系统全线贯通，与沿线公园绿道、市政路慢行路连接。

（三）全力打造花园城市示范区

构建韧性自然生态网络，不断织补一绿、二绿地区绿地空间，强化公园成环格局。推动公共空间品质提升，完善“大中小微”公园体系，整合线性空间，推动绿道、滨水慢行路、城市道路慢行系统三类慢行空间的有机融合。发挥“一园一花一品”引领优势，推动公园植物风貌特色化、文化活动品牌化发展，示范构建具有朝阳特色的公园游憩活力圈。

（四）建设生物多样性友好城区

构建城市生物多样性调查技术体系，定期开展本底调查，建立生物多样性数据库。健全生物多样性综合评估机制，每五年对朝阳区生物多样性综合状况进行评估。组织开展重点物种、重点流域的种质资源保护设施以及生物遗产资源迁地保存繁育体系建设，推动跨区协同开展珍稀濒危野生动物的同步调查监测和联合保护行动。

七、强化环境风险防控，保障城市生态安全

强化固废与新污染物治理，全面推动“无废城市”建设，防范辐射环境安全风险，完善环境风险应急体系，完善气候变化预警体系，建设安全韧性城市。

（一）提升固体废物监管治理水平

落实“无废城市”建设工作方案，持续完善生活垃圾收集—运输—处置全链条、各环节管理体系，提高生活垃圾分类减量成效。健全覆盖危险废物产生、贮存、转移、处置全

过程的监管体系。严格控制危险废物填埋量，推动生活垃圾焚烧飞灰填埋减量化、无害化处置。强化危险废物信息化环境管理，全区危险废物相关单位实现全过程信息化监管，开展危险废物收集、运输、利用、处置网上交易和第三方支付。

（二）加强新污染物、辐射与应急管理

持续推进涉优先控制化学品、重点管控新污染物企业全面实施强制清洁生产审核，以持久性有毒有机物为重点，督促企业落实环境风险管理措施。加强辐射安全精细化监管，做好辐射安全许可审批及放射性同位素备案，深入实践探索“不见面”辐射审批服务模式，在全区范围内推广不见面审批模式。加强危险废物、建筑废料、重金属等环境隐患的排查与防控，重点监控医疗废物、工业废料、电子废物等，确保分类收集、规范储存与安全处理。

（三）完善气候变化预警评估系统

加快建立基于基本气候变量的长期、稳定、连续观测系统，提升气候变化自动化、智能化观测水平。健全覆盖全区的气象监测和自然灾害预警系统，实现短时临近、短中期、延伸期及气候气象预报预测及时、精准、高效。开展气候变化影响和风险评估，开展气候资源普查以及精细化评估。健全实时监测、快速反应、多方联动的智能化监测预警协调机制，提高自然灾害风险预警和管理覆盖率。提升气候变化影响下多灾种、灾害链风险综合监测评估预警能力。

（四）提升城市适应气候变化水平

综合采用“渗、滞、蓄、净、用、排”措施，推动建设

海绵道路、海绵公园、海绵社区等城市海绵示范项目。加快推进蓄滞洪区建设，抓好坝河口蓄洪区建设。提升城市生态安全保障，推进韧性城市建设，针对气候变化对城市降水、气温、风速、地下水位等的影响，提升市政基础设施建设与应急抢修能力。提升城市生态安全管理水平，积极将智慧气象服务融入“城市智慧大脑”。

八、创新数字智慧监管，提升治理能力现代化

完善生态环境制度体系，全面深化实施“三监”联动，以科技创新为引领、以数字智慧为导向，持续优化完善“生态大脑”，实施环境全要素统筹、全过程监管，提升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一）健全环境治理责任体系

实行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严格落实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职责分工规定。落实中央、市环境保护督察制度，全面做好第三轮中央生态环保督察迎检。健全“一证式”管理体系，加快落实以排污许可制为核心的固定污染源监管制度，实现“一证一源、精细管理”。优化“接诉即办”全流程工作机制，构建高效顺畅的诉求办理体系，深入推进“接诉即办”与超大城市治理、环境问题和民生工作的融合。

（二）完善生态环境制度体系

落实河湖长制、林长制、田长制“三长联动、一巡三查”，实现从“有名有责”向“有能有效”升级。建立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提前介入机制，加快损害责任认定。建立健全区域联动的生态环境保护联席工作机制，加强数据共享、共商共治、

联合调查、科技支撑、合力宣传等方面，形成“规划-执行-监督-反馈”闭环管理机制，全面提升生态环境治理系统化、精细化水平。深化 ESG 理念的实践应用，探索建立企业 ESG 创新实践支持政策，积极开展绿色信贷、绿色保险等绿色金融服务。

（三）深化实施“三监”联动机制

以建设“城市生态综合站”为抓手，拓展生物多样性、水生态、土壤、地下水等环境要素的监测网络建设，形成要素全、布局合理、功能完善的生态环境监测“一张网”。深入推行“一码智管”，对“白名单”企业落实无事不扰措施，深化一体化综合监管。完善生态保护与环境治理协同机制，共同完善生态环境执法联动机制。建立执法人才培养机制，选拔执法骨干重点培养，建立队内人才库。

（四）探索环境治理“数智”转型

加快“生态大脑”智慧平台建设，构建多源数据协同分析体系。推进与气象等各部门建立数据共享机制，开展跨部门数据联合分析，实现智能化指挥调度平台的环境全要素统筹、全过程监管。实施一批重大技术成果场景示范应用工程，推动数智环保科技成果和先进适用技术集成及转化应用。加强数字赋能，推动生态环境领域数据平台与城市智能中枢等共性支撑平台互联互通，加强跨部门生态环境治理业务集成、数据联动和共享使用。